

喪子發狂

佛陀常常會在經中開示真實的故事，以作為我們修行的借鏡，修正我們不好的行為。下面這則「喪子發狂」的故事就是來自於佛在《生經》卷 2 中所開示有關愛別離苦的部分，內容大致如下：

有一天，佛在舍衛城祇樹給孤獨園時，舍衛城中有一位男子家中繼承香煙的獨子過世了。由於喪子之痛，導致他精神錯亂，開始有著異於常人的舉止。他先是奔走於家中各個房間、庭院，以及大街小巷來尋找他的兒子，並哭喊著：「我的兒子啊！來與我相見啊！我到哪裡才能看到你的身影呢？」後來又在不知不覺中走出舍衛城，來到祇樹給孤獨園，於佛前站立一旁，並且不發一語。

佛陀看見了，就問他：「到底發生了什麼事，讓原本心神安定並能控制自我的你，現在變得六神無主而容顏憔悴呢？」這位男子向佛稟白：「我唯一的愛子死了，而我卻總是不願意捨離，這導致我六神無主而容顏憔悴；我的年紀已經大了，卻還要面對獨子的死亡，這樣的憂傷迷亂了我的心，以至於每天會因為要尋找兒子而不由自主地打開廳堂的門窗，並大聲呼喚：『兒子啊！回來與我相見啊！』」

佛這時就開導這位男子說：「眷屬之間總是因為恩愛而產生了執著，所以在生離死別的時候，就會產生種種悲傷與憂愁，乃至痛哭流涕，而有種種苦惱出現；有相聚就會有別離的時候，有貪愛就會有失去的時候。」這位男子聽完佛陀開示以後，明瞭世間種種事物都是無常變異、虛幻不實的，於是就清醒了，他馬上歸依佛陀，接受佛陀的教導而受持淨戒，然後恭敬地向佛禮拜後離去。

從上面這個故事，我們可以得到三個重點：第一個重點，這種生離死別的苦就是愛別離苦，眾生由於不了知愛別離苦的緣故，看見自己的眷屬離去乃至死亡，往往哭得死去活來，讓人為之側目。第二個重點，眷屬是為我所有的，在佛法中稱為外我所，所以當我們失去親屬時，一般眾生都會痛不欲生。第三個重點，既然是我所有的眷屬，當然是以我為中心、不離我，而我是五陰所成，所以失去了我所有的眷屬，也就是失去了我自己，愛別離苦也就出現了，而這種苦不離五陰熾盛苦。

首先談第一個重點：愛別離苦，也就是親愛的人與我們生離死別。在世間凡是有生之法，未來必定會壞滅，這也包括了自已與親屬合會及別離在內，所以佛在經中曾開示：「常者皆盡，高者亦墮，合會有離，生者有死。」佛已經很清楚開示我們，世間所有的法都

是眾緣和合而成，既然有生，未來一定會壞滅，縱使現在的親屬非常恩愛，未來也一定會面臨生離死別，只是時間早或晚而已！

第二個重點：眷屬是我所有的，顧名思義為我所擁有。既然失去了親愛的眷屬，就像是失去了我自己一樣，一般人當然會痛不欲生，乃至出現異於常人的行為舉止；在這個故事當中的男子，因為喪子之痛，其行為舉止都超過一般人，還好碰到佛陀為他開示，而恢復正常，算是很有福報的人。

第三個重點：愛別離苦不離五陰熾盛苦。這是由於外我所是我為中心，當然不離我，而我是五陰，乃眾緣和合所成，所以失去了我所擁有的眷屬，當然不離五陰熾盛苦。由於眾生不了知五陰是眾緣和合所成，所以才會有五陰熾盛苦出現；唯有在瞭解五陰的真實內涵以後，才能脫離五陰熾盛苦，未來才有可能證得二乘的解脫果，乃至證得佛菩薩的佛菩提果。因此緣故，我們有必要探究五陰的真實內涵：

所謂「陰」有遮蓋的意思，所以五陰就是五種遮蓋——遮蓋眾生的智慧光明，使得眾生不能實證三乘菩提，因而在三界當中不斷地輪迴生死。那麼到底是哪五種法呢？就是色陰、識陰、受陰、想陰、行陰，由於這五陰是眾緣和合所成，所以才有世間的種種行，而世間的種種行都是虛妄不實，所以沒有任何一法是真實的。

所謂的色陰，就是指這個色身，它是藉著地、水、火、風四大，以及父精母血等眾緣和合而成；既然是因緣所生法，它就不是真實法，未來一定會壞滅，所以有生必有死，沒有人生而不死的。又因這個色身是由不淨的大地所長養，所以是污穢不淨的，猶如活動廁所一樣。可是眾生沒有智慧，不知色身虛幻，所以都非常寶愛這個色身，儘在這個色身表面上作種種莊嚴，乃至有人為了使自己看起來更年輕而去美容整形等等，將這個色身打扮得漂漂亮亮的，完全不知道是在活動廁所的表面上作種種莊嚴，而其本身仍然是臭穢的，有何漂亮可言？有何莊嚴可說？眾生如果能夠觀察自己的色身是污穢不淨的，同時也觀待其他有情的色身亦復如是，就不會將色身當作是真實我而產生貪著，因而在三界之中不斷地輪迴生死而無法出離。

所謂的識陰，乃是有了色身以後，可以藉著這個色身當中的眼、耳、鼻、舌、身等五根去攝取山河大地器世間的外五塵，而由如來藏變現內六塵，再由五根及意根與內六塵相接觸，因而出生了識陰六識。這識陰六識是依於六根、六塵相接觸而有，是經過根塵觸三和合而出生，是被出生的法，未來一定會壞滅，所以是虛妄法。又色身本身是虛妄法，更何況是依於色身而有的識陰，當然更是虛妄不實，所以識陰六識本身是虛妄法，不是真實法。

所謂的受陰，乃是有了識陰六識以後，六識領受六塵境界，因而產生了三受或五受，由於三受或五受都是識陰六識領納六塵以後而生起的覺受，是依於識陰之後而有，本身是虛妄法，不是真實法。又色陰、識陰本身是虛妄法，更何況是依於色陰、識陰而有的受陰當然更是虛妄不實，所以受陰是虛妄法，不是真實法。

所謂的想法，乃是領納六塵境而有的分別，是依於三受或者五受而有的了知。如前所說，色陰、識陰、受陰本身就是虛妄法，更何況依於色陰、識陰、受陰和合運作之後而有的法，當然更是虛妄，所以想法是虛妄法，不是真實法。

所謂的行陰，乃是經過一段時間與空間運作的過程而有的法，是依於色陰、識陰、受陰、想法和合之後而有的法，而色陰、識陰、受陰、想法，本身都是虛妄法，更何況行陰是依於色陰、識陰、受陰、想法和合運作之後而有的法，當然更是虛妄，所以行陰是虛妄法，不是真實法。由於眾生不了知五陰的虛妄，為五陰所遮蓋，就在這五陰和合運作當中產生種種的行，造作了種種的善惡業，因此不斷地在三界當中輪迴生死而無法出離。

有智慧的人，譬如二乘人當中的聲聞，聽聞佛陀的開示，透過四聖諦等法來修行，斷除了三縛結而證得初果，乃至斷了五上分結而成為四果的阿羅漢。因為相信佛語開示，知道入無餘涅槃不是斷

滅空，還有無餘涅槃本際存在，因此於捨壽時，願意滅盡自己的蘊處界，願意自我消失而入無餘涅槃，因而成就三法印當中的涅槃寂靜；由於滅除五蘊的緣故，就永遠不再有五陰熾盛苦出現。

緣覺則是透過觀察十因緣、十二因緣，而證得初果乃至證得四果的阿羅漢。由於是自己智慧觀察的結果，知道無餘涅槃還有本際存在，知道入無餘涅槃並不是斷滅空，於捨壽時，如同聲聞人一樣，願意滅盡自己的蘊處界，願意自我消失而入無餘涅槃，永不再三界出現，就再也沒有任何五陰熾盛苦出現了。

而菩薩則透過五陰我虛妄的觀察，尤其是意識我的虛幻，因而斷了三縛結——我見、疑見、戒禁取見，成為聲聞初果的須陀洹，並透過參禪的功夫，證得一切有情真心如來藏之所在，成為菩薩初果人。菩薩現前觀察的結果，知道我是虛妄的，可是我存在的當下，還有一個真實我，名為如來藏，與我同時同處在一起配合運作；這個如來藏本身不生不滅，卻藉著種種緣出生了生滅不已的我，所以我是從這個真實我的如來藏出生，本來就是真實我的一部分，是為真心如來藏的局部體性，不能外於如來藏而有；所以我與真實我的如來藏，兩者之間的關係是非一非異。

菩薩如實現觀以後，知道我在生滅不已的當下其實是不生不滅，這是因為我已經轉依真實我的如來藏而說。也就是說，菩薩於我存

在的當下，就是已經在無餘涅槃本際中，當下就是在涅槃，何必滅盡自己的五蘊而取涅槃呢？所以菩薩不需要如二乘人一樣斷除自己的五蘊而入無餘涅槃，反而藉著不斷出生的五蘊，以及窮盡三大無量數劫精進的修行，來成就佛地既不住生死、也不住涅槃的無住處涅槃，以此來利樂有情無有窮盡。

從以上的說明可知，對眾生而言，根本不知道愛別離是苦的真正道理，所以面對親屬的生離死別，當然無法忍受，因而會有種種的苦惱出現，乃至有異於常人的行為出現，所以才會在三界當中不斷地輪迴生死而無法出離。對二乘人而言，知道愛別離是苦的道理，因此藉著四聖諦、十因緣等法來修行，因而成就初果乃至四果的阿羅漢，於捨壽時願意滅盡自己的蘊處界，願意自我消失而入無餘涅槃，不再三界現身意，永遠斷除愛別離苦背後的五陰熾盛苦。

菩薩則不然，不忍眾生不斷地輪迴生死而無法出離，因此發菩提心、行菩薩道來累積自己的福德資糧，以此來求菩薩的真見道。於真見道以後，知道五蘊是以如來藏為因，藉著種種緣而從如來藏中出生，本來就是如來藏的局部體性，不能外於如來藏而有；所以五蘊我與真實我的如來藏，本來就是非一非異。也知道在五蘊現前的當下，就是在無餘涅槃中。所以不會像二乘人一樣，想要斷除五蘊而入無餘涅槃，永不再三界現身意；反而世世不斷出生五蘊，於

內門廣修菩薩六度萬行，不斷救護眾生，不斷累積自己的福德與智慧，以此來圓滿第一大阿僧祇劫的修行。於地上階位則不斷地摧邪顯正，不斷地救護眾生，以此來攝受眾生、以此來成就自己的佛國淨土，來圓滿第二大、第三大阿僧祇劫的修行，並於因緣成熟時降生人間，在菩提座下明心見性，成為四智圓明的究竟佛，利樂有情無有窮盡。

